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MINMETALS RESOURC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公 佈

謹此提述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香港時間）就提出建議收購要約之協議以收購Anvil Mining Limited全部普通股（「要約」）作出之公佈（「該公佈」）。除非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在香港聯交所之公司公佈英文平台刊發海外監管公佈，其中載列：

- 1) MMG Malachite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多倫多時間）正式開始之要約而刊發之要約及通函（「要約及通函」）；及
- 2) Anvil董事通函，建議Anvil股東接納MMG Malachite Limited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多倫多時間）開始之要約，以每股普通股現金8.00加元收購Anvil全部已發行普通股（「Anvil董事通函」）。

要約及通函以及Anvil董事通函之英文版亦於SEDAR (the System for Electronic Document Analysis and Retrieval)（電子文件分析及檢索系統）www.sedar.com及澳洲證券交易所網站www.asx.com.au上提供。

根據要約及通函，要約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多倫多時間）開始。待要約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除非延期，否則本公司預期要約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多倫多時間）或之前完成。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郝傳福先生（副董事長）、Andrew Gordon Michelmore先生、David Mark Lamont先生及李連鋼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立新先生（董事長）、焦健先生、徐基清先生及高曉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龍炳坤先生及Peter William Cassidy博士。